晋江市医院心电信息管理系统维保项目

采购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名称：晋江市医院心电信息管理系统维保项目

2、最高限价：5万元

3、服务期限：不少于一年

4、采购项目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（采购内容技术和服务要求）。

二、投标供应商的资质及材料要求

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之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。

2、具有本次项目的生产或经营范围，有能力提供本次招标项目及所要求的服务。

3、应具备一定的技术服务能力，在系统使用期间提供技术培训与支持。

4、应免费提供以下投标材料：

（1）有效合格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副本、《税务登记证》副本或最新版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《营业执照》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。

（2）法人委托授权书原件（非法定代表人为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）。

（3）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双面复印件，加盖公章。

（4）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或其他有效证明。

（5）采购文件中相关证明材料。

（6）投标人联系方式2份（其中一份贴于投标文件袋外，注明项目名称“202304晋江市医院心电信息管理系统维保项目”。

（7）附件二晋江市医院信息化项目投标报名表。

（8）附件三晋江市医院信息化项目报价单。

三、投标材料提交

投标人应于2023年5月4日上午9:00前将投标材料密封交到指定地点：福建省晋江市晋光路罗山段16号晋江市医院7号楼5楼信息科，超过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的报价文件恕不接受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该项目以符合参数要求的有效报价总价最低者为中标单位。

2、若少于三家单位参与报价，则按照流标处理。

3、凡参加本次竞标的资料，无论是否中标，均不予退还。

4、凡参加本次竞标的投标人均视为同意并接受本说明，无须通过书面或其他方式予以确认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王先生 联系电话：0595-85658718

晋江市医院

2023年4月24日

附件一

采购内容和服务要求

1. 采购维保内容

提供心电信息管理系统维护服务。

1. 具体服务内容

1、功能维护：

（1）咨询服务：软件功能的应用咨询。

（2）故障排除：软件应用过程中出现功能故障时，协助查找、排除软件故障，保证系统功能正常运行。

（3）需求变更：已应用模块范围内的功能需求调整、修改。

（4）日常维护：协助甲方建立日常维护记录，定期与甲方系统管理人员共同检查系统运行情况，并形成系统维护记录制度和系统管理规范。

（5）应急服务：启动应急响应机制。保证在最快的时间，协调安排相关人员到达现场解决相关应急情况。乙方将向甲方提供应急方案，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成。

应急基本流程：出现突发情况→报技术经理→协调工程师处理→问题结束→提交问题处理结果反馈。

2、数据维护：

（1）数据恢复：因甲方操作不当或其他原因导致病历中数据丢失（包括但不限于患者的所有病历数据，如患者信息、检查所见及结论、病历图像等），协助甲方系统维护人员恢复病历数据。

（2）数据调整：因甲方操作不当或其他原因造成患者数据出现部分或全部错误（包括但不限于查找不到患者信息、不能编辑病历等），协助甲方系统维护人员进行数据调整。

特殊服务：系统灾难发生时，乙方承诺立即响应，减少数据损失，降低灾难对整个系统正常运行的影响。

3、其他维护：

（1）管理培训：对甲方管理人员或相关负责人进行系统的管理思想、管理流程统一培训。

（2）维护培训：因甲方人员离职或岗位调动需要进行培训的系统维护人员。

（3）巡检服务：每季度到甲方现场检查系统模块运行情况，与甲方维护人员沟通，提供常见问题的解决办法，巡检结束后给甲方提供巡检报告。

（4）热线服务：提供与软件系统相关的咨询服务及建立系统维护制度。

（5）问题解答：解答系统及数据库疑难问题。

（6）数据库相关培训：维护期内由我公司工程师提供一次数据库相关培训。

附件二

晋江市医院信息化项目投标报名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 | |
| 公司： |  | | |
| 联系人： |  | 联系电话： |  |
| 近一年中标情况 | 中标单位及价格 |  |  |
| 中标单位及价格 |  |  |
|  | | 签名（须手签）：  日期： | |

附件三

晋江市医院信息化项目报价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 | | |
| 公司： |  | | |
| 联系人： |  | 联系电话： |  |
| 报价（元）： |  | | |
|  | | 签名盖章（须手签盖章）：  日期： | |